**市场监督管理局**

**垄断案件协助调查函**

　　　市监　　〔　　〕　　号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请你单位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配合本机关开展调查，提供相关情况和材料。

 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》第五十二条规定:如你(单位)拒绝提供、不完全提供有关材料、信息，或者提供虚假材料、信息，或者隐匿、销毁、转移证据，或者有其他拒绝、阻碍调查行为的，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联系人: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联系电话:

　　　　　市场监督管理局

 (印章)

年    月    日

|  |
| --- |
|  |

本文书一式　　　　份，　　　　份送达， 一份归档，　　　　　　　。